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2022-036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2日，以书面、通讯方式发给公司董事，会议于2022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六名，实际出席董事六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董梁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情况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于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

露媒体上。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现为满足公司所属射阳港一台超超临界百万千瓦燃煤机组和滨海港两台超超临界百万千瓦机组的建设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预计2022年度可能与关联方盐城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城发电”）和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新能”）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4,52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原有年度预计额度	截止2022年8月26日发生额	预计新增金额	调整后2022年度预计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盐城发电	购买容量指标	35,200	0	600	35,800
		购买排污权指标	0	0	500	500
		购买减煤量指标	1,750	0	1,500	3,250
	江苏新能	购买排污权指标	0	0	425	425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盐城发电	接受运行服务	500	0	1,500	2,000
合计			37,450	0	4,525	41,975

具体内容可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2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董梁先生和张顺福先生回避了本次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存贷款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要求，公司查验了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财务公司”）的《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等，取得并审阅了国信财务公司半年度财务报表，对国信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认为国信财务公司持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和《营业执照》，具有经营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资质。未发现国信财务公司存在违反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国信财务公司严格按《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及《关于修改〈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决定》之规定经营，经营情况良好，未发现国信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公司与国信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目前不存在风险问题。

具体内容可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与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存贷款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董梁先生和张顺福先生回避了本次表决。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权限指引>的议案》

根据最新颁行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新修订的《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在对《公司权限指引》修订事项、权限设置及修订理由进行逐条斟酌优化后，公司对《公司权限指引》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提名丁旭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丁旭春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董事变更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表决选举。

六、《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2年9月15日（星期四）下午14:30在南京国信大酒

店三楼神州厅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审议《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可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6日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丁旭春，男，中国国籍，1967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工程硕士学位，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历任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设备管理处处长、党支部书记、副总经理，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截至目前，丁旭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丁旭春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任职，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的情形。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丁旭春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